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25-036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泰兴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电路”）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担保，该担保事项发生的有效期限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公告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兴电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30 亿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泰兴电路的担保金额为 8.30 亿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0 亿元。

二、担保进展情况

泰兴电路因生产建设需要，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申请贷款合计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自 2025 年 11 月 21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21 日止，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进出口银行与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签署了《保证合同》，泰兴电路向公司出具了反担保函。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债务人：泰兴电路有限公司

保证人：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最高额度及保证方式：2亿元，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

4、保证担保范围：贷款本金（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循环使用的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45.90亿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31.4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19.27亿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3.18%。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